

招 标 文 件

(货物类)

采购项目名称：华山监狱机房搬迁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GLD2026-09

陕西省华山监狱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6年07月31日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陕西省华山监狱委托，拟对华山监狱机房搬迁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兹邀请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GLD2026-09

二、采购项目名称：华山监狱机房搬迁项目

三、招标项目简介

内网机房搬迁(1台一体化UPS电源、4组蓄电池组、1台交流列头柜、3台行间精密空调、20套服务器机柜、冷通道辅助设备、1台交流配电柜、走线架、密封式桥架、尾纤槽道、电力电缆、综合布线、机房内动环监控、3台摄像机、2套门禁系统、22m防火玻璃隔断、封窗3个、室外光缆等)、外网机房(封窗1个、防盗门、门禁系统、墙体做隔音)、保密机房(安防系统、24m2防静电地板、门禁系统、防盗门、封窗2个、综合布线、设备拆除及安装调试)、零星工程等；具体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

四、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还须出具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法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2、信用记录：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此项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截图留档；如网站无供应商信息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并加盖单位公章；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五、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在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服务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查看CA办理流程。

六、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 (一)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 (二) 在招标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招标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招标文件。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招标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招标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招标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进行投标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招标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七、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地点、方式

- (一)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详见采购公告。
- (二) 投标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投标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投标文件的回执函。
- (三) 本项目采取网上开标，即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开标/开启大厅”组织在线开标。

八、本投标邀请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s://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中标（成交）结果、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联系方式

采购人：陕西省华山监狱

地址： 陕西省渭南市华州区莲花寺镇
邮编： 714101
联系人： 张警官
联系电话： 0913-4817297

代理机构：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 55 号天朗经开中心 25 层2505室
邮编： 710018
联系人： 李昌松
联系电话： 13659140848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 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 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2.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应知事项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2,396,200.00元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2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详见第三章。 投标人的采购包投标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详见第五章）
4	是否接受联合体	采购包1：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两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参加采购活动。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具备本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应当向采购人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1.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行间精密空调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响应报价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6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五章。
7	本国产品价格扣除（若采购项目适用本国产品标准）	本项目应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及《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的要求，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本国产品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及规则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8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其他投标无效。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投标人不足3家。
9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提交的书面说明，应当加盖投标人公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视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异常低价审查	本项目应执行财政部《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的要求，具体内容见采购文件第五章。
11	投标保证金	缴交方式：否 注：电子保函可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申请办理。
12	标书费信息	免费获取
13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中标（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2.缴纳形式：供应商可自主选择现金转账、银行保函、专业担保机构保函、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履约保证保险等合法合规形式；3.履约保证金退还：项目整体终验合格且甲方财政审计流程全部完结后30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的50%；质保期届满中标（成交）供应商完全履行全部合同义务、无违约情形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全部履约保证金；质保维修、违约产生扣款，招标人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内抵扣，保证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依法追偿。
14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15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采购人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根据市场行情，收取固定金额19269.00元。
16	采购结果公告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17	中标通知书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18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19	进口产品	不允许
20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1	特殊情况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废标。

22	其他说明	本采购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不少于”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低于”、“超过”不包括本数。
----	------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本招标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陕西省华山监狱和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标细则及标准由陕西省华山监狱负责解释。除上述招标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陕西省华山监狱。

二、“投标人”是指按照采购公告规定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标”是指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开标、唱标和记录等活动，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参与开标活动。

五、“电子评标”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和评审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评标报告、推荐中标候选人等活动。

2.3招标文件

2.3.1招标文件的构成

一、招标文件是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资格审查、评标的重要依据。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标邀请；

（二）投标人须知；

（三）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评标办法；

（六）投标文件格式；

（七）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2.3.2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投标人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依据更正后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未按前述要求进行投标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投标文件

2.4.1投标文件的语言

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评标委员会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投标人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投标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

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产权的，采购项目涉及采购标的的知识产权相关事宜由采购人结合项目实际自主确认或协商约定，具体如下：

项目搬迁形成的机房布局图纸、监控配置方案、动环程序等全部知识产权归属陕西省华山监狱，中标供应商不得私自留存备份。

三、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2.4.5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投标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六章。

2.4.6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2.4.7 投标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投标人每种货物及服务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三、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招标文件第五章评标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签章，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4.8 投标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投标有效期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未明确投标有效期或者投标有效期小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投标有效期要求的，其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实质性要求）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投标人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招标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编制后，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一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投标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投标人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招标文件进行投标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 投标文件的提交

一、（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投标文件提交。

二、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再接受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影响投标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撤回（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投标文件；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投标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投标文件。

2.5 开标、资格审查、评标和中标

2.5.1 开标及开标程序

一、本项目为网上开标项目。网上开标的开始时间为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予开标，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作废标处理。

二、开标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投标文件（实质性要求）

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投标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投标人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采购系统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四、开标

解密时间截止或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均完成解密后（以发生在先的时间为准），由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名称、投标文件解密情况、投标报价进行展示。

开标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后，自主决定是否参加网上在线开标，未参加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5.2 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 资格审查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章。

2.5.4 评标

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2.5.5 中标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确认中标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中标通知书。

二、中标通知书是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中标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 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 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中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 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 合同分包

一、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中标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中标人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中标人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 合同转包

一、严禁中标人将本项目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将本项目转给他人或者将本项目全部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他人的行为。

二、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 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 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 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

-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 采购包1：
- 验收以合同、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证书、国家相应的标准、规范等为依据。符合合同要求。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评标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评标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投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招标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评标过程和结果。对各投标人的商业秘密，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2.7.2投标人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
 - （一）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二）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六、在招标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备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投标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中标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中标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

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广联达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投标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 （一）质疑书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
-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招标文件回执单）。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李昌松

联系电话：13659140848

地址：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55号天朗经开中心25层2505室

邮编：710018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

第三章 招标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注：当采购包的评标方法为最低评标价法时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

3.1采购项目概况

内网机房搬迁(1台一体化UPS电源、4组蓄电池组、1台交流列头柜、3台行间精密空调、20套服务器机柜、冷通道辅助设备、1台交流配电柜、走线架、密封式桥架、尾纤槽道、电力电缆、综合布线、机房内动环监控、3台摄像机、2套门禁系统、22m防火玻璃隔断、封窗3个、室外光缆等)、外网机房(封窗1个、防盗门、门禁系统、墙体做隔音)、保密机房(安防系统、24m²防静电地板、门禁系统、防盗门、封窗2个、综合布线、设备拆除及安装调试)、零星工程等；

3.2采购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2,396,2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2,396,2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是否实施本国产品政策
1	机房搬迁	1.00	2,396,200.00	项	工业	否	否	否	否	否

3.3技术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机房搬迁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内网机房技术参数及采购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一体化UPS电源 (核心产品)	1.采用模块化UPS，容量≥200kVA，配置3个≥50KVA功率模块；输入电压可变范围不低于286~486V。 2.输入功率因数≥0.999（100%负载、50%负载和30%负载均要满足）。 3.输出稳压精度≤0.3%。 4.输出波形失真度≤0.53%（阻性负载）、≤1.36%（非线性负载）。 ▲5.系统效率和功率模块效率应≥96.5%，（100%负载、50%负载和30%负载均要满足）。 ▲6.保护功能：具有自老化功能、电池反接保护功能、风扇具有智能调速功能和整流器延时启动功能。	1	台	

2	蓄电池组	1.蓄电池采用≥12V200AH阀控式密封铅酸蓄电池，蓄电池在25℃满容量状态下，静置28天后其蓄电池容量保存率应在99%以上。 2.蓄电池密封反应效率不低于98.8%。 ▲3.蓄电池安全阀要求：开阀压力在1-19kPa；闭阀压力在1-15kPa。 4.端电压均衡性：开路电压压差不应超出20mV，进入浮充状态24h后端电压差不应超出31mV，放电状态端电压差不应超出123mV。 5.蓄电池过度放电容量恢复值不应低于99.5%。	4	组	
3	交流列头柜 (带底座)	1.规格参数：额定工作电压380V，额定电流250A定制柜体。 2.元器件要求：所有元器件均采用一线品牌。	1	台	
4	行间精密空调 (带底座)	1.制冷性能：行级精密空调室内机，制冷量≥42KW，额定风量：≥9000m3/h，加湿量≥3kg/h，湿膜加湿，加热能力≥6KW,尺寸≥600×1200×2000mm； 2.风机结构：采用后倾离心无级调速EC风机，单电机独立驱动结构，禁止多轴流风机并联运行，风机数量小于4； 3.室外机要求：采用耐腐蚀铝合金结构，能满足风雨雪冰霜与腐蚀防护要求，经盐雾试验后金属壳体无腐蚀现象，电气元器件及风机电机能正常工作； ▲4.抗震性能：内部部件排列合理，通过8、9级烈度抗震检验； ▲5.噪音控制：室内侧噪音≤65dB，室外侧噪音≤58dB； 6.检漏功能：支持冷媒泄露检测，并能在管理系统上显示告警。	3	台	
5	服务器机柜 (带底座)	1.尺寸标准：机柜采用前后网孔门设计，前门单开，后门双开，前门开孔率不低于75%，后门开孔率不低于75%； ▲2.执行标准：符合YD/T 2319-2020《数据设备用网络机柜》标准； 3.防护等级：机柜颜色为黑色，整体防护等级不小于IP20。 4.设备配置：24柜位模块化机柜一组包含服务器机柜20台，≥42KW制冷量列间空调3台，精密列头柜1台，封闭冷通道组件1套； 5.机柜规格：前进风、后出风机柜；机柜规格（W×D×H）：600mm×1200mm×2000mm。 ▲6.机柜承重：为保证机柜整体的负荷能力，要求单台机柜静态承重能力不小于2800kg。	20	套	
6	冷通道辅助设备	1.配置要求：包含模块化机柜内动环系统、天窗、玻璃移动门、背板、侧板等全套组件。 2.性能标准：整体设计需满足数据中心冷通道封闭要求，具备良好的承重性、透光性及运维便捷性，密封通道由天窗、通道端门、通道配套侧门以及相关密封组件组成，具备良好的密封效果，避免冷热气流混合造成冷量损失。冷通道地面（地板）上应保证通过性优异，不允许有地轨、门槛等，以便人员设备进出便利。通道门洞下方不得有门槛等影响通道平整的结构。 3.配套环境监测设备：密闭通道内应设有烟感、温湿度传感器、监控摄像头等监控设备，以实时监控通道内部各设备的运行情况，并能及时上报告警信息。 ▲4.设备要求：微模块数据中心在行级空调制冷工况下，单机柜配重≥500kg时，微模块整体通过8、9级抗震检测。 ▲5.测试环境：基于与项目所在地环境邻近的地区，采用与项目一致的行级空调制冷方式进行测试，且实测PUE值≤1.2。	1	项	
7	交流配电柜	1.电气参数：额定电压380V，额定电流250A。 2.结构功能：柜体采用优质冷轧钢板，表面喷塑处理；内部需配置完善的断路器、指示灯及接线端子，具备过载、短路保护功能。	1	台	
8	走线架	1.适配规格：适用于600mm宽机柜。 2.配置数量：单通道布线场景下配置1套；若需强弱电分离，则需配置2套（强弱电各1套）。	1	批	

9	密封式桥架	1.规格尺寸：宽度400mm，高度200mm。 2.材质工艺：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制造，表面镀锌或喷塑处理，具备良好的防腐性能；盖板卡接严密，实现物理密封。	1	批	
10	尾纤槽道	1.规格尺寸：宽度240mm。 2.性能要求：采用阻燃ABS材质或铝合金型材，内部空间充足，用于规范敷设尾纤跳线，确保布线整洁。	1	批	
11	列头柜进线	1.规格型号：YJY-4×120+1×95 mm²。 2.性能参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具备良好的电气性能和机械强度。	20	米	电力电缆
12	列间空调进线	1.规格型号：YJY-4×35+1×25 mm²。 2.性能参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敷设方式及防火等级需符合设计图纸要求。	35	米	
13	机柜进线	1.规格型号：YJV 3×6 mm²。 2.性能参数：铜芯交联聚乙烯绝缘聚氯乙烯护套电力电缆，用于单机柜的供电接入。	220	米	
14	网线	1. 类别标准:超五类(Cat5e)或以上非屏蔽双绞线(UTP),符合TIA/EIA-568-C.2标准。 2. 传输性能:支持1000Mbps以太网传输,带宽≥100MHz;近端串扰(NEXT)≥38dB,衰减≤24dB。	500	米	综合布线
15	电源线	1.规格型号：RVV 3×2.5mm²。 2.性能要求：符合国标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标准，具备良好的导电性和绝缘性。	100	米	
16	磁力锁线缆	1.规格型号：RVV 4×1.0mm²。 2.性能要求：符合国标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标准，用于电锁及门磁供电与信号传输。	20	米	
17	开门按钮线缆	1.规格型号：RVV 2×1.0mm²。 2.性能要求：符合国标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标准，用于门禁开关信号传输。	20	米	
18	线管	1.材质规格：JDG20镀锌钢管，直径20mm，壁厚≥1.2mm。 2.连接方式：采用紧定式连接，无需套丝，安装便捷。 3.敷设要求：适用于明敷或暗敷，抗压、防火、耐腐蚀，符合GB/T 14823.1标准。	100	米	
19	电容触摸屏	1.工业级电容触控屏，21.5英寸（16:9）显示屏，分辨率1920×1080； 2.寿命：>50000小时； 3.功耗：整机功耗<220W，待机功耗<3W； 4.抗干扰：强光直射照常使用。	1	项	
20	监控主机	1.系统架构：支持B/S，含组态监控软件，正版操作系统，支持主流浏览器远程查看及本地触摸屏操作； 2.硬件接口：双AC220V输入电源，双核处理器，8G内存，8路DI，2路DO，2个232/485复用串口，6个485串口，串口都为RJ45端口，1路VGA接口，1路HDMI接口，双网口，1个插槽，可1U标准机架或壁挂安装，支持70个设备节点； 3.集成能力：实现模块内供电、空调、温湿度、漏水检测、烟雾、视频等设备的不间断监控，提供标准WebServer或SNMP北向接口； 4.能耗管理：实时展示机房PUE数据，并提供PUE曲线图； ▲5.一致性：为保证统一管理及运维便捷性，微模块结构及外观的统一，确保机房的统一及整体安装效果，要求服务器机柜，精密空调、封闭冷通道、微模块动环监控主机为同一品牌。	1	台	
21	插卡式交换机	1.硬件规格：8路10M/100M自适应网口，插入动力环境监控主机插槽中。 2.安装要求：支持热插拔，即插即用，无需额外驱动配置。	1	台	

22	声光告警模块	1.告警方式：具备高分贝蜂鸣器报警及高亮LED闪烁报警双重提示。 2.电气参数：工作电压DC 12V，支持干接点信号输入或电平信号触发。 3.安装方式：配套专用安装支架，支持导轨安装或墙面明装。	1	个	机房内环境监控
23	设备接入软件模块	1.授权模式：单设备单授权（不含温湿度、烟感等纯环境量传感器）。 2.功能要求：支持对被授权设备进行远程监控、参数配置、状态查询及告警联动设置。 3.兼容性：需与现有动环监控平台无缝兼容，无需额外开发接口。	4	个	
24	温湿度传感器	1.专用于机房环境的高精度数字式温湿度传感器。	2	个	
25	烟雾传感器	1.监控机房烟雾状况，20~30平米配置一台。	2	个	
26	非定位线式漏水检测报警器	1.检测漏水状态，通过漏水感应线检测到漏水后，通过采集器输出一个继电器报警信号。	3	个	
27	非定位线式漏水感应线	1.线长10米，用于配合漏水检测报警器检测是否有漏水产生。	3	条	
28	4路网络硬盘录像机	1.网络硬盘录像机，支持1个硬盘，支持POE，支持4个网络摄像头。	1	台	
29	红外半球式网络摄像机	1.支持 DC12V/POE 供电方式，200万高清画质，支持 IP67 防护等级。	2	台	
30	4TB监控级硬盘	1.4T监控硬盘存储空间。	1	块	
31	双门禁控制器	1.集成功能：内置于监控主机或独立箱体，支持脱机运行。 2.控制能力：支持多门互锁、反潜回、多卡认证等高级门禁逻辑。 3.通讯接口：标准RS485/TCPIP接口，支持远程开门、状态实时监控。	1	个	
32	IDM配套用开门按钮	1.外观材质：86型防火ABS面板，防刮耐磨。 2.触点参数：双触点输出（NO/NC），触点容量≥1A/36VDC。 3.触发方式：按压复位式或玻璃破碎式，用于紧急情况下的强制开门。	2	个	摄像机
33	指纹门禁一体机	1.指纹一体机，支持指纹认证、密码认证和IC卡认证的门禁一体机，集成读卡器和门禁控制器的功能，自带web访问	1	台	
34	应急开关附件	1.防止门禁失灵，应急出门使用。	2	个	
35	IC卡	1.芯片类型：Mifare1 S50或其兼容芯片，容量为8Kbit。 2.物理规格：标准85.5×54×0.84mm PVC卡片。	10	张	
36	12V3A直流电源	1.辅助电源，AC220V输入，DC12，4.2A输出	3	个	
37	摄像机	1.核心参数：400万像素高清网络摄像机，最大分辨率≥2560×1440 @25fps。 2.光学特性：标配2.8mm/4mm/6mm定焦镜头可选，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 3.智能功能：支持移动侦测、区域入侵、越界侦测等智能报警功能。	3	台	
38	光纤配线架	1.结构形式：标准19英寸机架式，1U高度，全封闭式或半封闭式结构。 2.端口配置：满配24个LC双工适配器（即48芯），含一体化熔纤托盘。	4	台	
39	耦合器	1.规格类型：LC/UPC双工适配器，陶瓷套筒。 2.安装方式：卡扣式安装，适用于标准LC光纤配线架。	96	个	
40	尾纤	1.规格型号：LC/UPC-SC/UPC单模尾纤（G.652D），长度≥1.5米。 2.包装要求：独立包装，配有防尘帽，线缆标识清晰。	8	条	
41	网线	1.类别标准：超五类（Cat5e）或以上非屏蔽双绞线（UTP），符合TIA/EIA-568-C.2标准。 2.传输性能：支持1000Mbps以太网传输，带宽≥100MHz；近端串扰（NEXT）≥38dB，衰减≤24dB。	200	米	
42	线管	1.材质规格：JDG20镀锌钢管，直径20mm，壁厚≥1.2mm。 2.连接方式：采用紧定式连接，无需套丝，安装便捷。 3.敷设要求：适用于明敷或暗敷，抗压、防火、耐腐蚀，符合GB/T 14823.1标准。	100	米	

43	人脸门禁	1.屏幕设备应配备7英寸LCD触摸显示屏，分辨率不小于1024*600，屏幕最大亮度应≥300cd/m2； 2.网络：1) LAN接口；2) RS485接口×1；3) 韦根接口×1；4) TYPE-A接口×1； 5) 门锁I/O输出×1；6) 门磁I/O输入×1；7) 开门按钮I/O输入×1；8) 报警I/O输出（常开、常闭各1路）×1；9) 报警I/O输入×2；10) 机械防拆开关×1、11) SD卡插槽； 3.功能：人脸比对时间应<120ms，最大人脸验证距离应>4m、最小人脸验证距离应<0.2m	2	台	门禁系统
44	双门磁力锁	1.吸力规格：最大静态直线拉力≥280kg±5%。 2.状态指示：配备红绿双色指示灯，红灯指示开门状态，绿灯指示上锁状态。 3.材质工艺：外壳采用阳极氧化处理的铝合金材质，表面耐腐蚀，具备良好的防锈能力。 4.安装要求：支持明装或暗装，配套齐全的安装螺丝及五金配件。	2	个	
45	开门按钮	1.外观材质：采用高强度ABS工程塑料面板，耐磨、抗冲击、不易变形。 2.结构设计：86型标准底盒暗装设计，按键寿命≥10万次，具备防水防尘功能。 3.性能参数：触点容量≥3A/250V，具备常开（NO）和常闭（NC）双触点输出。	2	个	
46	闭门器	适装门重：60~85KG，适装门宽≤1100mm，适用环境温度范围：-30℃~-50℃。	2	个	
47	网线	1.类别标准：超五类（Cat5e）或以上非屏蔽双绞线（UTP），符合TIA/EIA-568-C.2标准。 2.传输性能：支持1000Mbps以太网传输，带宽≥100MHz；近端串扰（NEXT）≥38dB，衰减≤24dB。	100	米	
48	电源线	1.规格型号：RVV 3×2.5mm²。 2.性能要求：符合国标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标准，具备良好的导电性和绝缘性。	100	米	
49	门禁锁线缆	1.规格型号：RVV 4×1.0mm²。 2.性能要求：符合国标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标准，用于电锁及门磁供电与信号传输。	20	米	
50	开门按钮线缆	1.规格型号：RVV 2×1.0mm²。 2.性能要求：符合国标铜芯聚氯乙烯绝缘软电缆标准，用于门禁开关信号传输。	20	米	
51	线管	1.材质规格：JDG20镀锌钢管，直径20mm，壁厚≥1.2mm。 2.连接方式：采用紧定式连接，无需套丝，安装便捷。 3.敷设要求：适用于明敷或暗敷，抗压、防火、耐腐蚀，符合GB/T 14823.1标准。	50	米	
52	防火玻璃隔断	1.规格尺寸：7m×3.2m。 2.性能要求：耐火极限≥1.5小时，采用国家认证的防火玻璃原片，框架防火密封处理到位。	22	m²	
53	封窗	1.规格尺寸：2m×2.2m。2.性能要求：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铝合金或塑钢型材，配双层中空玻璃，安装牢固、密封严密、开启灵活。	3	个	
54	内墙隔音板安装	1.结构材质：双面彩钢板，内衬50mm防火岩棉。 2.性能要求：整体耐火极限及隔音性能需满足设计要求，板材拼接严密，固定牢固。	165	m²	
55	防盗门	1.规格等级：甲级防盗门，子母门结构。 2.尺寸要求：1160mm×2100mm。 3.性能要求：符合GB 17565-2007《防盗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甲级标准，锁具需达到相应防盗级别。	2	套	
56	室外144芯光缆	1.规格：144芯，单模G.652D光纤。 2.性能：采用满足ITU-T G.652标准的B级优质单模光纤，模场直径1310nm（8.6~9.5）μm±0.6μm；包层直径125.0±1.0μm；包层不圆度≤1.0%；芯同心度误差≤0.6；光纤衰减常数1310nm波长≤0.35dB/Km，1550nm波长≤0.21dB/Km。 3.工作温度范围：-40℃至+70℃；	500	米	

57	室外96芯光缆	1.规格：96芯，单模G.652D光纤。 2.性能：采用满足 ITU-T G.652 标准的B级优质单模光纤，模场直径 1310nm（8.6~9.5）$\mu\text{m} \pm 0.6\mu\text{m}$；包层直径 $125.0 \pm 1.0\mu\text{m}$；包层不圆度$\leq 1.0\%$；芯同心度误差≤ 0.6；光纤衰减常数 1310nm 波长$\leq 0.35\text{dB/Km}$，1550nm 波长$\leq 0.21\text{dB/Km}$。 3.工作温度：-40℃~+70℃。	500	米	
58	ODF架	1.机柜单元：标准19英寸机架式，高度$\geq 6\text{U}$；主体采用$\geq 1.2\text{mm}$优质冷轧钢板，静电喷塑，含前后标识条。 2.核心配置：满配144芯LC接口；含一体化熔纤托盘（抽屉式，ABS阻燃V-0级，盘内曲率$\geq 30\text{mm}$）；含LC/UPC单模尾纤（G.652D，$\geq 1.5\text{米}$，IL$\leq 0.3\text{dB}$）及LC双工耦合器（陶瓷套筒，IL$\leq 0.2\text{dB}$），数量按1:1配齐。 3.配件辅材：含热熔保护套管（热缩管）、光纤绑扎带、标签纸、安装螺丝等全套辅材，确保光纤余长盘留整齐，即装即用。	4	台	
59	24口POE交换机	1.12以太网交换机主机，支持24个10/100/1000BASE-T PoE+电口，支持4个100/1000BASE-X SFP Combo端口，支持4个1G/10GBASE-X SFP+端口，支持AC。	4	台	
60	新风系统	1.包含2套新风机，风量分别为2000 m^3/h 和5000 m^3/h ；包含百叶风口250 $\times$ 250mm共计8个；风管320 $\times$ 200mm共计20米；200 $\times$ 100风管共计15米；RVVS*2.5电源线20米，RVV3 * 4电源线共计20米；JDG25管共计35米。	2	套	
61	设备拆除及移装	1.原机房设备拆除、搬运至新机房安装调试（包含各类设备150台）；搬迁后的网络改造及规划，机房线缆梳理。	1	项	

2	外网机房技术参数及采购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封窗	1.尺寸规格:2.0m × 2.2m;材质及厚度需满足设计图纸及相关建筑节能与安全规范要求;玻璃配置及密封工艺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	1	个	
	2	防盗门	1.安全等级:甲级防盗门;门型:子母门;洞口尺寸: 1.16m × 2.1m;符合《防盗安全门通用技术条件》(GB 17565-2007)甲级标准。	1	个	
	3	人脸门禁	1.显示屏尺寸: ≥7英寸;操作方式: 电容式触摸操作;具备人脸识别、刷卡、密码等多种验证方式;支持TCP/IP网络通信;工作电压: DC 12V。	2	台	门禁系统
	4	双门磁力锁	1.最大静态直线拉力:≥280kg ± 5%;状态指示灯:红灯(开门状态)、绿灯(上锁状态);信号输出:门磁状态侦测信号(NO/NC/COM接点输出);工作电压/电流:DC 12V/430mA(±10%) 或 DC 24V/215mA(±10%);锁体尺寸:长238mm × 宽53mm × 厚29mm;吸板尺寸:长170mm × 宽43mm × 高13mm;适用环境:室内;适用门型: 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	2	个	
	5	开门按钮	1.外壳材质:塑料面板;电气性能:最大耐电流 ≥1.25A,额定电压 ≥250V;接口类型: 常开/常闭干接点输出;防护等级: ≥IP44。	2	个	
	6	闭门器	1.适配门重:60kg - 85kg;适配门宽:≤1100mm;闭门力量等级:EN4级;最大开门角度: ≤180°;外形尺寸:长248mm × 宽44.5mm × 高72mm;使用寿命: ≥100万次;适用环境温度:-30℃ ~ +50℃;功能要求:双段速度可调(锁门速度0°~15°范围内可调,闭门速度15°~180°范围内可调);具备90度定位停门功能(注:原参数未提及, 招标建议明确是否需带定位)。	2	个	
	7	网线	1.类别标准:超五类(Cat5e)或以上非屏蔽双绞线(UTP),符合TIA/EIA-568-C.2标准。 2.传输性能:支持1000Mbps以太网传输,带宽≥100MHz;近端串扰(NEXT) ≥38dB,衰减≤24dB。	100	米	
	8	电源线	1.型号:RVV 3×2.5mm²;导体材质:无氧铜;额定电压:300/500V;护套材质:PV C阻燃材料。	100	米	
	9	门禁锁线缆	1.型号:RVV 4×1.0mm²;导体材质:无氧铜;额定电压:300/500V;用于连接磁力锁及门禁控制器。	20	米	
	10	开门按钮线缆	1.型号: RVV 2×1.0mm²;导体材质: 无氧铜;额定电压: 300/500V。	20	米	
	11	线管	1.材质规格:JDG20镀锌钢管,直径20mm,壁厚≥1.5mm。 2.连接方式:采用紧定式连接,无需套丝,安装便捷。 3.敷设要求:适用于明敷或暗敷,抗压、防火、耐腐蚀,符合GB/T 14823.1标准。	50	米	
	12	墙体做隔音	1.构造做法:双面彩钢板(厚度≥0.5mm),中间内衬50mm厚防火岩棉;容重≥100kg/m³;整体耐火极限及隔声量需满足设计要求(建议注明隔声量≥35dB)。	1	项	
	保密机房技术参数及采购数量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摄像机	1.摄像机类型:400万像素海螺型网络摄像机;传感器:1/2.7"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低照度:彩色≤0.005Lux;支持宽动态、数字宽动态功能;支持H.265/H.264视频编码;支持ONVIF协议;支持PoE供电(可选);防护等级≥IP66;工作温度:-30℃~+50℃。	2	台	
	2	防静电地板	1.规格:600mm×600mm×32mm;材质:硫酸钙基防静电地板;表面电阻:10 ⁶ ~10 ⁹ Ω;系统电阻:10 ⁶ ~10 ⁹ Ω;集中载荷≥1000kg;均布载荷≥1600kg;防火等级:A级;符合GB/T 24394-2009《防静电活动地板通用规范》。	24	m²	
	3	人脸门禁	1.显示屏尺寸:7英寸及以上;操作方式:电容式触摸;类型:TCP/IP网络通信;支持人脸识别、IC卡、密码、二维码等多种开门方式;识别准确率≥99%;支持活体检测;支持本地/云端存储;支持远程管理;电源:DC12V/2A。	2	台	

4	双门磁力锁	1.最大静态直线拉力：280kg ±5%；状态指示灯：红灯（上锁）、绿灯（解锁）；锁状态反馈信号（门磁）：NO/NC/COM接点可选；工作电压：DC12V/430mA±10% 或 DC24V/215mA±10%；锁体尺寸：238mm×53mm×29mm；吸板尺寸：170mm×43mm×13mm；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安装环境：室内；防护等级：IP65；符合GA/T 73-2015《机械防盗锁》标准。	2	台	门禁系统
5	开门按钮	1.材质：面板为阻燃ABS工程塑料；性能参数：最大耐电流1.25A，耐压250VAC；输出触点：常开（NO）/常闭（NC）可选；支持DC12V或DC24V输入（投标方需注明默认配置）；安装方式：86型暗装或明装；防护等级：IP44。	2	个	
6	闭门器	1.适用门重：60-85kg；适用门宽：≤1100mm；闭门力量：EN4级（符合EN1154标准）；开门角度：≤180°；尺寸：248mm×44.5mm×72mm；使用寿命：≥100万次；适用环境温度：-30℃~+50℃；双段速度可调：锁门速度（0°-15°）可调，闭门速度（15°~180°）可调；建议调节范围：锁门速度15°-0°时略快，15°-180°时放慢，确保门扇充分关闭且不撞击门框；无90°定位停门功能。	2	个	
7	网线	1.类别标准：超五类（Cat5e）或以上非屏蔽双绞线（UTP），符合TIA/EIA-568-C.2标准。 2.传输性能：支持1000Mbps以太网传输，带宽≥100MHz；近端串扰（NEXT）≥38dB，衰减≤24dB。	100	米	
8	电源线	1.型号：RVV3×2.5mm²；导体：多股铜芯；绝缘及护套：PVC；额定电压：300/500V；符合GB/T 5023.5-2008《额定电压450/750V及以下聚氯乙烯绝缘电缆 第5部分：软电缆（软线）》；阻燃等级：ZR-RVV；适用环境温度：-15℃~+70℃。	100	米	
9	门禁锁线缆	1.型号：RVV4×1.0mm²；导体：多股铜芯；绝缘及护套：PVC；额定电压：300/500V；符合GB/T 5023.5-2008；用于连接磁力锁、门磁、按钮等门禁设备；建议每门配置独立回路。	20	米	
10	开门按钮线缆	1.型号：RVV2×1.0mm²；导体：多股铜芯；绝缘及护套：PVC；额定电压：300/500V；符合GB/T 5023.5-2008；用于连接开门按钮与门禁控制器；长度按需配置，投标方需注明标准长度。	20	米	
11	线管	1.材质规格：JDG20镀锌钢管，直径20mm，壁厚≥1.5mm。 2.连接方式：采用紧定式连接，无需套丝，安装便捷。 3.敷设要求：适用于明敷或暗敷，抗压、防火、耐腐蚀，符合GB/T 14823.1标准。	50	米	
12	防盗门	1.类型：甲级防火防盗门；单门结构；尺寸：0.9m（宽）×2.1m（高）；门扇厚度≥70mm；填充物：防火岩棉或珍珠岩；锁具：配备C级锁芯；合页：不锈钢3个；防火等级：甲级（耐火极限≥1.5h）；防盗等级：甲级（符合GA/T 73-2015）；表面处理：静电喷涂或氟碳漆。	1	套	
13	封窗	1.尺寸：2m（宽）×2.2m（高）；材质：断桥铝合金（6063-T5）；玻璃：双层中空钢化玻璃（5+12A+5）；密封条：三元乙丙橡胶；开启方式：内开内倒或平开；符合GB/T 8478-2020《铝合金门窗》；防水、防风压等级≥6级。	1	个	
14	综合布线	1.包含强电与弱电线路；强电：照明、插座、空调等；弱电：网络、门禁、监控、电话、广播等；线缆分类敷设，强弱电间距≥300mm；采用金属桥架或PVC线槽；接地系统完整；符合GB50311-2016《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	1	项	
15	设备拆除及安装调试	1.包含机房内20台设备的拆除、搬运、安装、接线、调试、通电测试、功能验证；提供安装图纸、接线图、测试报告；设备清单详见附件；施工期间不得影响现有系统运行；完工后提供操作培训及质保服务（至少1年）。	1	项	

4		零星工程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零星工程	1.场地清理类：原有内网、外网、保密机房设备拆解、迁移后的场地清扫、杂物清运，确保原有场地恢复整洁，符合监狱场地管理要求；新机房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施工废料及时清理，保障施工环境安全有序。 小型修补类：新机房墙面、地面局部破损修补、防静电地面局部加固；门窗密封、线路孔洞封堵（兼顾防水、防尘、防电磁干扰要求）；机房内小型标识张贴、设备定位辅助标识安装。 2.配套辅助类：搬迁过程中临时供电、临时网络线路的布置与拆除；小型设备支架、固定件的安装与调试；备份介质临时存放架搭建。 收尾处置类：废旧设备、废弃线路的规范拆解与处置（需履行监狱资产管理、保密处置流程）；剩余施工物料的整理、存放与移交；机房周边环境的清洁与整理。	1	项

3.4商务要求

3.4.1交货时间

采购包1：
合同签订之日起 5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设备供货、拆除、布线、安装、调试、整体验收交付

3.4.2交货地点

采购包1：
采购人指定地点（陕西省华山监狱）

3.4.3支付方式

采购包1：
分期付款

3.4.4支付约定

采购包1：
1、进度款，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2、进度款，全部设备到货并经甲方清点验收无误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3、进度款，设备安装调试完成且初验合格后，达到付款条件起1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

3.4.5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开箱验收，对货物名称、厂家、数量、品种、型号、规格等外观进行核对、检验。开箱验收如果核对无误，甲方或甲方指定使用单位在到货签收单上签字，到货签收单只作为外观检查的依据，不代表甲方对产品质量的最终验收及付款依据。如果在开箱检验中发现货物有任何短少、缺损、缺陷或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乙方应无条件退换货直至合格，且需符合甲方要求，交货日期不予顺延。若双方代表就货物存在问题签署书面文件的，该文件将作为甲方要求乙方进行更换、维修、补充发货、退货的有效证据。 2、验收标准。甲方依据国家标准、产品厂家出厂标准、合同标准、合同附件、乙方的产品品质保证、质量承诺及甲方要求等，并需满足甲方稳定安全使用之合同目的进行验收。若双方代表签署详细报告，该报告可作为甲方要求乙方进行更换、维修或补充发货的有效证据。 3、产品安装调试合格后，乙方提供运行报告申请初步验收，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最终验收。乙方提供产品验收合格报告单需甲方确认，甲方出具的最终整体验收合格报告单作为付款的依据。验收的任何一个环节不合格的，乙方应无条件更换或退货，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项，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开箱验收、初验、终验任一环节不合格，乙方无条件退换、整改，项目供货期限不予顺延。

3.4.6包装方式及运输

采购包1：
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均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要求，包装应适应于远距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地点。

3.4.7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采购包1：
本项目整体质保期：质保期自整体项目终验合格之日起1年；质保期满后，中标(成交)供应商仍需提供专业维修服务。质保期内免费提供正常使用的易损件和备件;软件系统提供终身免费升级服务。设备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由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产品保修文件。质保期内所有维修服务均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免费上门取、送、修。安装调试1个月内，如有质量问题，设备整机无条件退

换货并提供备件以保证教学正常开展。在保修期内，任何质量问题，中标(成交)供应商负责免费维修。质保期过后需换件时，原则上应提供原装器件，并按成本价收费。服务响应时间:中标(成交)供应商接到维修电话后2小时内给予明确答复，4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维修人员到现场后若问题特殊无法现场修复的，中标(成交)供应商需在24小时内给出合理解决方案。

3.4.8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

采购包1：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如协商未果，双方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乙方如果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合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3.5其他要求

1.本项目核心产品为：一体化UPS电源； 2.培训要求：确保参训人员能独立完成设备操作及日常维护。 3.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1.中标（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缴纳合同总价5%的履约保证金；2.缴纳形式：供应商可自主选择现金转账、银行保函、专业担保机构保函、政府采购电子履约保函、履约保证保险等合法合规形式；3.履约保证金退还：项目整体终验合格且甲方财政审计流程全部完结后30个工作日内退还履约保证金的50%；质保期届满中标（成交）供应商完全履行全部合同义务、无违约情形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剩余全部履约保证金；质保维修、违约产生扣款，招标人可直接从履约保证金内抵扣，保证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采购人有权依法追偿。 4.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一正二副、电子版（U盘）壹份（内容与平台上传的签章版电子文件保持一致），纸质响应文件建议A4纸双面黑白打印，各自装订成册，封面加盖红章及骑缝章，书脊处写明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5.合同价款包括全套货物抵达用户现场，安装验收直至投入使用期间的所需费用。报价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辅材费、税费、安装调试费、培训费、安装期间必须的场地调整费等产生的一切费用。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除本合同总金额外，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a.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 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书。 b .财务状况证明：提供供应商2025年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完整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新成立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c.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d.税收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收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e.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税务机关出具的完税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f.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投标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2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提供供应商2025年具有财务审计资质单位出具的完整财务报告（审计报告应当经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备案赋码）或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六个月内其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开户许可证或开户备案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新成立企业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资格证明文件.docx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投标函
---	---	---------------------------------------	-----

4.2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直接参加投标的， 须出具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 还须出具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法人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非法人单位参照执行。	资格证明文件.docx
2	信用记录	投标人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 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根据财库【2019】38号文规定， 此项由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进行查询， 截图留档； 如网站无供应商信息的， 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书面声明， 并加盖单位公章；	资格证明文件.docx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资格证明文件.docx

4.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法规，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二、评标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三、评标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评标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投标人。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标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应当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标活动。

五、评标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投标人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标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标活动。投标人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其投标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标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5.2评标委员会

一、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评标委员会组长。

三、评标委员会成员获取解密后的投标文件，开展评标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投标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解封投标文件后，开展评标活动。

四、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一）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
- （二）审查供应商投标文件等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招标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 （四）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中标供应商；
- （五）起草评标报告并进行签署；
-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5.3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4评标程序

5.4.1熟悉和理解招标文件和停止评标

一、评标委员会正式评审前，应当对招标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供应商资格资质性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评审方法和标准以及可能涉及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内容等。

二、本招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标：

- （一）招标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二）招标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招标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 （五）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是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之外的评标方法，或者虽然名称为综合评分法、最低评标价法，但实际上不符合国家规定；
- （六）招标文件将投标人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 （七）招标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除上述情形外，评标委员会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标。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标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评标委员会不当停止评标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4.2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招标文件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作为依据。

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评标委员会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招标文件规定。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按以下顺序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审查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投标人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投标人提交的相关说明和证明材料，应当加盖投标人（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评标委员会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投标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2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营业执照名称一致	资格证明文件.docx
3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不合格)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4	交货时间	交货时间(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合格)，交货时间(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合格)	商务应答表.docx
5	质保期	质保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合格)， 质保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合格)	商务应答表.docx
6	支付约定	支付约定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合格)， 支付约定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合格)	商务应答表.docx

7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满足招标文件 要求(合格),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 章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合格)	开标一览表 技术方案.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 商务应答表.docx 资格证明文件.docx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投标函 节能环保产品相关证明资料.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投标文件封面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docx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docx
8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合格), 投标文件无投标有效期或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合格)	投标函
9	采购标的数量	标的数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合格), 标的数量出现漏项或与招标文件要求不符(不合格)	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以上实质性要求全部响应并满足采购需求的，则通过符合性审查；如有任意一项未响应或不满足采购需求的，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如果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有任意一项不通过的，应在符合性审查表中载明不通过的具体原因。

5.4.3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招标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投标人权益的以有利于投标人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并给予投标人必要的反馈时间。投标人应当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投标文件的内容、不影响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导致投标文件从不响应招标文件变为响应招标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 （一）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不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 （二）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 （三）投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投标文件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对不同语言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六、代理机构宣布评标结束前，投标人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标消息提示，及时响应评标委员会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投标人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评标委员会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5.4.4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5.4.5复核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审报告签署前，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应严格依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项目评审主观分赋分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函〔2026〕10号）等文件要求，对评审数据进行全面校对与核对，重点核查各评

审专家主观分项评分与全体评委对应分项平均分的偏离情况，确保评审数据准确无误、流程合规。

5.4.6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采购包1： 按投标人综合得分从高到低进行排序，确定3名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投标人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且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4.7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审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和评审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供应商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七、报价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对其报价的合理性予以特别说明。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确认，对评标过程和结果有不同意见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写明并说明理由。签字但未写明不同意见或者未说明理由的，视同无意见。拒不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未另行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同同意评标结果。

5.5评标争议处理规则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投标人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5.6评标细则及标准

- 一、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 二、评标委员会成员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评审。

5.6.1评分办法

若采用综合评分法的，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对通过资格检查和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审。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

评标总得分=F1×A1+F2×A2+.....+Fn×A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

A1、A2、.....A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A1+A2+.....+An=1）。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5.6.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响应	根据供应商提供所投产品的技术偏离表，经评审专家审定得分。基本分（30分）：完全符合、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30分，“▲”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未带标识参数每负偏离一项0.06分，扣完为止。备注：▲参数必须提供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检测报告、功能截图、盖章的说明书等），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对佐证材料有要求的以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的要求为准，未提供佐证材料或提供的佐证材料低于招标要求时按负偏离处理。	30.0000	客观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	1.评审内容：供应商需供货及安装调试方案，内容包含：①供货组织安排（3分）；②详细的配送人员、运输、派送措施（3分）；③设备到货后安装、检测、调试时的重点（3分）。2.评审标准①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科学、合理；③针对性：措施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全面、科学合理、详细具体。3.赋分标准（满分9分）3项评审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各得1分，满分9分；每有1项未提供扣1分，每有一项评审内容的评审标准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9.0000	主观	技术方案.docx

详细评审

售后及培训服务方案	1.评审内容：供应商需提供培训方案，保证使用单位能熟练操作维护和正常使用，内容包含：①售后服务方案（2分）；②培训方案（方式及内容）（2分）。2.评审标准①完整性：方案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科学、合理；3.赋分标准：2项评审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各得1分，满分4分；每有1项未提供扣1分，每有一项评审内容的评审标准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4.0000	主观	技术方案.docx
质量保证措施	1.评审内容：供应商需提供质量保障措施，内容包含：①产品质量保证措施；②确保安装质量的具体措施。2.评审标准：①完整性：措施须全面，对评审内容中的各项要求有详细描述及说明；②可实施性：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实施步骤清晰、科学、合理；③针对性：方案能够紧扣项目实际情况，内容全面、科学合理、详细具体；3.赋分标准：2项评审内容每完全满足一个评审标准各得1分，满分6分；每有1项未提供扣1分，每有一项评审内容的评审标准存在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逻辑混乱、前后表述矛盾；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或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未提供不得分。	6.0000	主观	技术方案.docx
业绩	投标人提供2023年01月01日至今所投类似业绩（仅限投标人本身）（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份计1分，满分6分。所提供的合同复印件需体现合同签订时间、项目名称，项目供货内容或明细、采购人及供应商名称（公章签署清晰可见）。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清晰可辨，否则评标委员会可对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材料视为不合格业绩，不得分。	6.0000	客观	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docx

供货渠道	能提供所投主要设备（一体化UPS电源、行间精密空调、24口POE交换机、人脸门禁）的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授权/销售协议/代理协议/原厂授权等）。每提供1项得1分，少1项扣1分，扣完为止；	4.0000	客观	技术方案.docx
企业实力	1.投标人具备信息系统建设和服务能力等级证书CS5得1分，CS4（含CS4）以下得0.5分，不提供不得分； 2.投标人具备信息通信网络系统集成企业服务能力甲级得1分，乙级及乙级以下得0.5分，不提供不得分； 3.投标人具备ITSS信息技术服务标准符合性证书(运行维护服务)资质证书一级得0.5分，二级及二级以下得0.2分，不提供不得分； 4、投标人具备信息系统服务交付能力等级证书一级得0.5分，二级及二级以下得0.2分，不提供不得分。 5、投标人具备ISO 27040数据存储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IEC27001:2022（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19001-2016/ISO9001: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提供四项得2分，提供不全得1分，少于两项不得分。	5.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docx
项目管理人员	1.项目经理：具备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ITSS服务项目经理及高级工程师技术职称证书，全部提供得1.5分，每少1项扣0.5分，扣完为止； 2.技术负责人：具备网络工程师、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注册信息安全专业人员(CISP)证书，全部提供得1.5分，少1项扣0.5分，扣完为止； 3.项目团队：拟派本项目团队人员（除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外）中每有1人具备工程师技术职称证书或网络工程师证书得0.5分，最高得3分，不提供不得分。注：以上人员需要提供本单位缴纳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年内至少连续6个月社保缴纳证明，1人多证的按1个计。	6.0000	客观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docx

异常低价审查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数量报价下，投标人的报价明显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	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分	价格分	经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其投标报价为有效投标价。评标基准价：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30.0000	客观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	----------	------	----------	---------	----------------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10.00%	对于经主管预算单位统筹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C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承接本项目的供应商符合相应条件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即：评标价=最后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开标一览表 标的清单 中小企业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	--------	--	--

说明：

- 1、评分的取值按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

若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5.7废标

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一、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三、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四、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对于评标过程中废标的采购项目，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招标文件是否存在不合理条款进行论证，并出具书面论证意见。

5.8定标

5.8.1 定标原则

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1名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5.8.2定标程序

- 一、评标委员会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编制评标情况，生成评标报告。
- 二、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 三、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逾期未确认的，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
- 四、根据确定的中标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5.9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

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5.10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除因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外，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 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 投标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 投标函

详见附件: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 开标一览表

详见附件: 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 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 产品技术参数响应表.docx

详见附件: 商务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 类似项目业绩汇总表.docx

详见附件: 技术方案.docx

详见附件: 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它资料.docx

详见附件: 报价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 节能环保产品相关证明资料.docx

详见附件: 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核算基本规则.docx

详见附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第七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机房搬迁 供货合同.docx